

词选

胡适最爱的词

胡适 / 选注



我深信，凡是文学的选本都应该表现选家个人的见解。我是一个有历史癖的人，所以我的词选就代表我对于词的历史的见解。我自信我对于词的四百年历史的见地是根本不错的。

—— 胡适

胡适选注

民国高级中学国语读本

北京联合出版公司



词选

胡适选注

民国高级中学国语读本



胡适 / 选注

北京联合出版公司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词选: 胡适选注民国高级中学国语读本 / 胡适选注
—北京: 北京联合出版公司, 2012.12
ISBN 978-7-5502-0936-7

I. ①词… II. ①胡… III. ①词(文学)—作品集—
中国—古代 IV. ①I222.82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2)第167049号

词选: 胡适选注民国高级中学国语读本

选 注: 胡 适
责任编辑: 徐秀琴
封面设计: 唐 旭
版式设计: 唐 旭

北京联合出版公司出版

(北京市西城区德外大街83号楼9层 100088)

廊坊市兰新雅彩印有限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

字数: 250千字 787毫米×1092毫米 1/16 印张: 19.5

2013年1月第1版

2013年1月第1次印刷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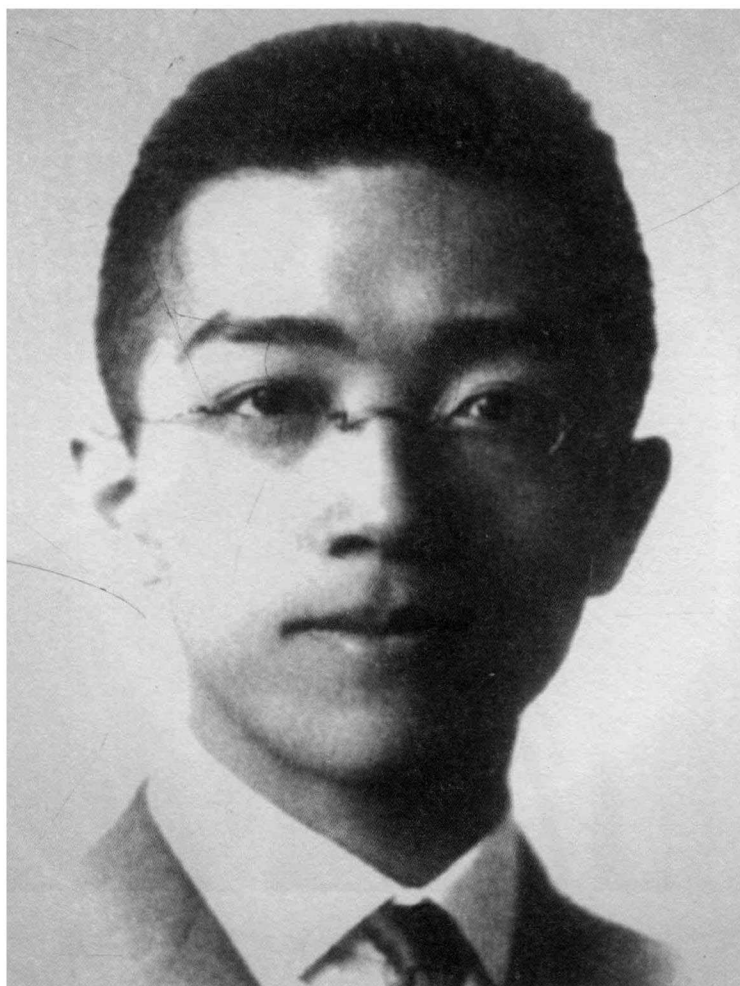
ISBN: 978-7-5502-0936-7

定价: 29.80元

未经许可, 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或抄袭本书部分或全部内容

版权所有, 侵权必究

本书若有质量问题, 请与本公司图书销售中心联系调换。电话: 010-82069000





胡适《词选》，新文学运动中的审美标杆

文/ 顾非熊

选择即判断，这个道理适用于日常生活的方方面面。譬如衣着，一个人为什么会这么穿而不是那么穿，为什么会这么搭配而不是那么搭配，这都是个人审美趣味的鲜明体现。同样，选择即放弃，你选择了这一件衣服，也就意味着你放弃了其他的成百上千件同类的衣服。

我们从穿衣打扮的时尚里可以看到一个颇为明晰的行为规律：文化素质越低、审美趣味越差的人，越容易受到流行风尚的影响，成为流行风尚的追随者；而文化素质越高、审美趣味越好的人，越会有自己的主见，超脱于流行风尚之外，其中出类拔萃者甚至试图以一己之力创造风尚，引领新的潮流。

每个时代的文学风尚也遵循着同样的规律。以诗词而论，大众审美趣味在很大程度上都是被流行选本塑造出来的，而每一个选本，莫不体现着编选者的个人趣味和个人目的，以及个人的各种判断和各种放弃。从历史上浩如烟海的诗词作品里挑选几百首出来，编选者的水平越高，选本的个人色彩也就越浓，不同选本之间的差异也就越大。胡适的这本《词选》就是个人色彩极浓的一个选本，其中编选的词作和今天流行的一些选本的重合度并不很高。

白话，或者用胡适自己的话来说“活的语言”，是这本《词选》最核心、最突出的个人趣味，是胡适试图借这本《词选》树立起来的一个新的时尚标杆。众所周知，胡适是五四时期新文学运动的弄潮儿，而在胡适的眼里，所谓新文学基本可以等同于白话文学。这在当时是一种极大胆的见解，因为在中国古代的传统里，书面文字和日常用语

一向都是脱离的。我们看古代的文章，秦汉的文章和明清的文章虽然有两千年的时间跨度，但表达方式并没有多大的变化。这是因为，口语虽然总是随着时间流转、地域差异而变动不居，但当古人一旦提笔著文，便自觉地抛弃了日常语言，转而使用一种超越于时间与空间之外的“世界语”。

古文的确就是古代中国的“世界语”，正如几百年前的欧洲各国虽然在交谈的时候都会使用各国的语言、各地的方言，但只要一提笔，一定要规规矩矩地使用拉丁语才行。即便在拉丁语几乎已经彻底退出日常语言的舞台之后，各国的知识分子仍然在书面上执拗地保留着这种“死的语言”。

继而，日常语言不断对拉丁语攻城略地，最著名的事例就是马丁·路德用德语翻译《圣经》，使《圣经》的解释权从此不再被精通拉丁文的教士阶层垄断，使德国人可以借由“活的语言”，即当时德语的日常语言，来直接领受上帝的恩典。

胡适做的正是类似的工作，只不过出发点不是功能意义，而是审美意义。胡适认为，社会永远在变，语言也随之发生相应的变化，变化中的语言才是活的语言，而那种无论社会发生何等天翻地覆的变化，自己却始终岿然不动的语言只能被称作死的语言。一个生机盎然的东西总是容光焕发、富于美感，而死去的东西缺乏生机与活力，美感匮乏，只会令人生厌。所以胡适在《建设的文学革命论》一文中说：“自从《三百篇》至于今，中国的文学凡是有一些价值有一些生命的，都是白话的，或是近于白话的，其余的都是没有生气的古董，都是博物院中的陈列品。”

所以，当胡适开始整理国故的时候，很自然地会偏爱那些古代的白话文学。古代的白话文学确实不多，《诗经》里的一些篇章，或者说一些篇章当中的一些段落，用的是先秦时期的白话，然后，当“诗言志”成为中国儒家的一项经典的创作标准之后，写诗就必须讲求雅正，免得被读者以诗观人，认为作者是个心思浅薄、举止轻浮的家伙。但是，当诗歌过早地、且不可避免地脱离了白话传统之后，词，这种唐宋时期新兴的文体，将创作者们从正襟危坐的拘束里解放了出来。正经的内容就完全交给诗和文章好了，而酒席歌宴、男欢女爱，这种放肆的小情小调大可交由词这种新的文学载体来承担。所以，在词新兴的时候，内容往往不那么雅正，有相当多的作品甚至流于所谓的低级趣味，人们在词里放得开了，不惮使用不登大雅之堂的白话。

也正是因为这些缘故，导致了词在古代的地位一向不高。人们总是对诗给予最大

程度的重视，编选文集的时候也会把诗作放在前面，而对于词，要么干脆不予收录，即便收录的话，一般也会放在文集的末尾。甚至晚至清代，即便是毕生致力于填词、以词名世、亦致力于提高词的文学地位的纳兰性德，在师友们为他编纂的文集里，词照样循规蹈矩地排在诗的后面。这在胡适看来完全是本末倒置，死文字没理由比活文字更受重视，死文学没理由比活文学更被青睐。

胡适编选这本《词选》，在当时也是特意在提高词的地位。他选的词，都是白话风格较重的作品，而对那些语言典雅、用典稍多的作品，也就是更富于文人趣味、更远离民歌趣味的作品，一概弃之若敝屣。

胡适认为活文学还有一个重要特点，那就是符合语言的自然状态。胡适在写给钱玄同的一封信里说：“五言七言之诗，不合语言之自然，故变而为词。词旧名长短句。其长处正在长短互用，稍近语言之自然耳，即如稼轩词‘落日楼头，断鸿声里，江南游子。把吴钩看了，阑干拍遍，无人会、登临意’，此绝非五言七言之诗所能及也。故词与诗之别，并不在一可歌而一不可歌，乃在一近言语之自然一不近言语之自然也。”

因为对白话文学的标榜，这本《词选》相当易读，几乎不需要什么注释，初学者很容易从此入门。今天重读胡适先生的这本书，已不觉得它仅仅是一个风靡一时的唐宋词选本了，新文学运动的风貌亦如在目前。

序

《词选》的工作起于三年之前，中间时有间断，然此书费去的时间却已不少。我本想还搁一两年，等我的见解更老到一点，方才出版。但今年匆匆出国，归国之期遥遥不可预定，有些未了之事总想作一结束，使我在外国心里舒服一点。所以我决计把这部书先行付印。有些地方，本想改动；但行期太匆忙，我竟无法细细修改，只好留待将来再版时候了。

我本想作一篇长序，但去年写了近两万字，一时不能完功，只好把其中的一部分——“词的起原”——抽作出一个附录。其余的部分也须待将来补作了。

今天从英国博物院里回来，接着王云五先生的信，知道此书已付印，我想趁此机会写一篇短序，略略指出我选词的意思。有许多见解，已散见于各词人的小传之中了；我在此地要补说的，只是我这部书里选择去取的大旨。

我深信，凡是文学的选本都应该表现选家个人的见解。近年朱疆村先生选了一部《宋词三百首》，那就代表朱先生个人的见解；我这三百多首的五代宋词，就代表我个人的见解。我是一个有历史癖的人，所以我的《词选》就代表我对于词的历史的见解。

我以为词的历史有三个大时期：

第一时期：自晚唐到元初（850—1250），为词的自然演变时期。

第二时期：自元到明清之际（1250—1650），为曲子时期。

第三时期：自清初到今日（1620—1900），为模仿填词的时期。

第一个时期是词的“本身”的历史。第二个时期是词的“替身”的历史，也可说是

他“投胎再世”的历史。第三个时期是词的“鬼”的历史。

词起于民间，流传于娼女歌伶之口，后来才渐渐被文人学士采用，体裁渐渐加多，内容渐渐变丰富。但这样一来，词的文学就渐渐和平民离远了。到了宋末的词，连文人都看不懂了，词的生气全没有了。词到了宋末，早已死了。但民间的娼女歌伶仍旧继续变化他们的歌曲，他们新翻的花样就是“曲子”。他们先有“小令”，次有“双调”，次有“套数”。套数一变就成了“杂剧”；“杂剧”又变为明代的剧曲。这时候，文人学士又来了；他们也做“曲子”，也做剧本；体裁又变复杂了，内容又变丰富了。然而他们带来的古典、搬来的书袋、传染来的酸腐气味，又使这一类新文学渐渐和平民离远，渐渐失去生气，渐渐死下去了。

清朝的学者读书最博，离开平民也最远。清朝的文学，除了小说之外，都是朝着“复古”的方面走的。他们一面做骈文，一面做“词的中兴”的运动。陈其年、朱彝尊以后，二百多年之中很出了不少的词人。他们有学《花间》的，有学北宋的，有学南宋的，有学苏、辛的，有学白石、玉田的，有学清真的，有学梦窗的。他们很有用全力做词的人，他们也有许多很好的词，这是不可完全抹杀的。然而词的时代早过去了四百年了。天才与学力终归不能挽回过去的潮流。三百年的清词，终逃不出模仿宋词的境地。所以这个时代可说是词的鬼影的时代；潮流已去，不可复返，这不过是一点点回波，一点点浪花飞沫而已。

我的本意想选三部长短句的选本：第一部是《词选》，表现词的演变；第二部是《曲

选》，表现第二时期的曲子；第三部是《清词选》，代表清朝一代才人借词体表现的作品。

这部《词选》专表现第一个大时期。这个时期，也可分作三个段落。

1. 歌者的词，
2. 诗人的词，
3. 词匠的词。

苏东坡以前，是教坊乐工与娼家妓女歌唱的词；东坡到稼轩、后村，是诗人的词；白石以后，直到宋末元初，是词匠的词。

《花间集》五百首，全是为倡家歌者作的，这是无可疑的。不但《花间集序》明明如此说；即看其中许多科举的鄙词，如《喜迁莺》、《鹤冲天》之类，便可明白。此风直到北宋盛时，还不曾衰歇。柳耆卿是长住在娼家，专替妓女乐工作词的。晏小山的词集自序也明明说他的词是作了就交与几个歌妓去唱的。这是词史的第一段落。这个时代的词有一个特征：就是这二百年的词都是无题的：内容都很简单，不是相思，便是离别，不是绮语，便是醉歌，所以用不着标题；题底也许别有寄托，但题面仍不出男女的艳歌，所以也不用特别标出题目。南唐李后主与冯延巳出来之后，悲哀的境遇与深刻的感情自然抬高了词的意境，加浓了词的内容；但他们的词仍是要给歌者去唱的，所以他们的作品始终不曾脱离平民文学的形式。北宋的词人继续这个风气，所以晏氏父子与欧阳永叔的词都还是无题的。他们在别种文艺作品上，尽管极力复古，但他们作词时，总不能不采用乐工娼女的语言声口。

这时代的词还有一个特征：就是大家都接近平民的文学，都采用乐工娼女的声口，所以作者的个性都不充分表现，所以彼此的作品容易混乱。冯延巳的词往往混作欧阳修的词；欧阳修的词也往往混作晏氏父子的词。（周济选词，强作聪明，说冯延巳小人，决不能作某首某首《蝶恋花》！这是主观的见解；其实“几日行云何处去”一类的词可作忠君解，也可作患得患失解。）

到了十一世纪的晚年，苏东坡一班人以绝顶的天才，采用这新起的词体，来作他们的“新诗”。从此以后，词便大变了。东坡作词，并不希望拿给十五六岁的女郎在红氍毹上袅袅婷婷地去歌唱。他只是用一种新的诗体来作他的“新诗”。词体到了他手里，可以咏古，可以悼亡，可以谈禅，可以说理，可以发议论。同时的王荆公也这样做；苏门

的词人黄山谷、秦少游、晁补之，也都这样做。山谷、少游都还常常给妓人作小词，不失第一时代的风格。稍后起的大词人周美成也能作绝好的小词。但风气已开了，再关不住了；词的用处推广了，词的内容变复杂了，词人的个性也更显出了。到了朱希真与辛弃疾，词的应用的范围，越推越广大；词人的个性的风格，越表现出来。无论什么题目，无论何种内容，都可以入词。悲壮，苍凉，哀艳，闲逸，放浪，颓废，讥弹，忠爱，游戏，诙谐，……这种种风格都呈现在各人的词里。

这一段落的词是“诗人的词”。这些作者都是有天才的诗人；他们不管能歌不能歌，也不管协律不协律；他们只是用词体作新诗。这种“诗人的词”，起于荆公、东坡，至稼轩而成。

这个时代的词也有他的特征。第一，词的题目不能少了，因为内容太复杂了。第二，词人的个性出来了：东坡自是东坡，稼轩自是稼轩，希真自是希真，不能随便混乱了。

但文学史上有一个逃不了的公式。文学的新方式都是出于民间的。久而久之，文人士受了民间文学的影响，采用这种新体裁来做他们的文艺作品。文人的参加自有他的好处：浅薄的内容变丰富了，幼稚的技术变高明了，平凡的意境变高超了。但文人把这种新体裁学到手之后，劣等的文人便来模仿；模仿的结果，往往学得了形式上的技术，而丢掉了创作的精神。天才堕落而为匠手，创作堕落而为机械。生气剥丧完了，只剩下一点小技巧，一堆烂书袋，一套烂调子！于是这种文学方式的命运便完结了，文学的生命又须另向民间去寻新方向发展了。

四言诗如此，楚辞如此，乐府如此。词的历史也是如此。词到了稼轩，可算是到了极盛的时期。姜白石是个音乐家，他要向音律上去做工夫。从此以后，词便转到音律的专门技术上去。史梅溪、吴梦窗、张叔夏都是精于音律的人；他们都走到这条路上去。他们不惜牺牲词的内容，来牵就音律上的和谐。例如张叔夏《词源》里说他的父亲作了一句“琐窗深”，觉得不协律，遂改为“琐窗幽”，还觉得不协律，后来改为“琐窗明”，才协律了。“深”改为“幽”，还不差多少；“幽”改为“明”，便是恰相反的意义了。究竟那窗子是“幽暗”呢，还是“明敞”呢？这上面，他们全不计较！他们只求音律上的谐婉，不管内容的矛盾！这种人不是词人，不是诗人，只可叫做“词匠”。

这个时代的词，叫做“词匠”的词。这个时代的词，也有几种特征。第一是重音律而不重内容。词起于歌，而词不必可歌，正如诗起于乐府，而诗不必都是乐府，又正如

戏剧起于歌舞，而戏剧不必都是歌舞。这种单有音律而没有意境与情感的词，全没有文学上的价值。第二，这时代的词侧重“咏物”，又多用古典。他们没有情感，没有意境，却要作词，所以只好作“咏物”的词。这种词等于文中的八股，诗中的试帖；这是一班词匠的笨把戏，算不得文学。在这个时代，张叔夏以南宋功臣之后，身遭亡国之痛，还偶然有一两首沉痛的词（如《高阳台》）。但“词匠”的风气已成，音律与古典压死了天才与情感，词的末运已不可挽救了。

这是我对于词的历史的见解，也就是我选词的标准。我的去取也许有不能尽满人意之处，也许有不能尽满我自己意思之处。但我自信我对于词的四百年历史的见地是根本不错的。

这部《词选》里的词，大都是不用注解的。我加的注解大都是关于方言或文法的。关于分行及标点，我要负完全责任。《词律》等书，我常用作参考，但我往往不依他们的句读。有许多人的词，例如东坡，是不能依《词律》去点读的。

顾颉刚先生为我校读一遍，并替我加上一些注，我很感谢他的好意。

胡 适

十五，九，三十夜，伦敦。

目 录

3 胡适《词选》，新文学运动中的审美标杆

6 序

1 第一编 五十六首

2 无名氏 1首

3 张志和 (730—810) 1首

4 温庭筠 (?—880) 7首

8 李存勖 (后唐庄宗, 死926) 1首

9 韦 庄 (约855—920) 10首

15 牛 峤 1首

16 牛希济 2首

18 张 泌 4首

21 顾 夔 3首

23 毛熙震 2首

25 欧阳炯 (896—971) 1首

26 和 凝 (898—955) 2首

28 孙光宪 (死968) 1首

29 无名氏 2首

31 李 璟 (南唐元宗, 916—961) 1首

32 冯延巳 (死约960) 9首

37 李 煜 (南唐后主, 937—978) 8首

43 第二编 四十九首

44 晏 殊 (?—1055) 11首

51 欧阳修 (1007—1072) 9首

58 张 先 (990—1078) 13首

66 晏几道 (11世纪) 8首

71 柳 永 (11世纪) 8首

79 第三编 五十首

80 苏 轼 (1037—1101) 20首

99 秦 观 (1049—1100) 19首

112 黄庭坚 (1045—1105) 11首

121 第四编 六十三首

122 周邦彦 (1057—1121) 19首

137 李清照 (1081—1140?) 7首

144 向 镐 7首

149 朱敦儒 (约1080—1175) 30首

167 第五编 六十七首

168 辛弃疾 (1140—1207) 46首

204 陆 游 (1125—1210) 21首

219 第六编 六十六首

220 刘 过 (约1150—1220) 7首

227 姜 夔 (约1155—1235) 9首

237 史达祖 (约1155—1220) 7首

243 刘克庄 (1187—1269) 16首

259 吴文英 (死约1260) 2首

262 蒋 捷 (约1235—1300) 10首

271 王沂孙 (死约1290) 3首

276 张 炎 (1248—约1320) 12首

288 附 录

词的起原

第一编

五十六首

竹 枝^①

杨柳青青，江水平，
闻郎江上唱歌声。
东边日出，西边雨，
道是无晴还有晴^②。

注：

① 此是民歌，误收入
刘禹锡的集子里。

② “晴”字与“情”
字双关。